南岳区寿岳中心学校

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根据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的文件精神，我校对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，现报告如下：

一、部门（单位）基本情况

**（一）部门职能职责**

(1)贯彻执行国家教育方针政策，促进寿岳乡教育事业的发展。

(2)负责南岳区寿岳乡所辖范围内所有小学、教学点、幼儿园的教育教学管理工作。

（3）制定相关教学激励方案，提高教育教学质量，改善辖区学校办学条件。

（4）保障寿岳乡适龄儿童受教育的权利，对贫困学生做好资助工作。

（5）做好留守儿童的关爱工作。

（6）做好退休教师的生活保障工作。

**（二）机构设置情况**

2022年末,根据编办核定，我校由五所小学和一所农村公办幼儿园组成，分别是红旗小学、龙凤小学、水口小学、岳林小学、观音小学五所小学和红旗幼儿园分机构

**（三）人员编制情况**

2022年末，我单位共有19编制人，其中行政编制0人，事业编制19人。年末实有在职人员30人，离休人员10人。

1.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

**（一）基本支出情况**

基本支出系保障我厅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在职和离退休人员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。2022年基本支出409.81万元，较上年456.95万元减少47.14万元。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359.45万元，占基本支出的87.71%，与上年378.70万元减少19.24万元增加原因为：人员减少、厉行节约、；日常公用经费50.35万元，占基本支出的12.29%，较上年78.25万元下降35.65%，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和压减非重点、刚性支出要求，我单位厉行节约、严格把关，严控三公经费支出，大力压减公用经费支出。

**（二）项目支出情况**

项目支出系我校为完成教育教学管理工作而发生的支出，包括行业务工作经费和运行维护经费。业务工作经费支出主要用于教育教学管理等方面。2022年项目支出31.09万元，比上年0万元增加31.09万元，其中业务工作经费支出0万元，比上年减少0万元，主要是压缩一般性支出；运行维护经费支出31.09万元，比上年0万元增加31.09万元，增加100%，主要是大型修缮以及红旗小学等维修费支出。

三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

综上所述，2022年度我校努力做好各项支出以及各项目的管理工作，并将及时公开到财政管理平台，对资金进行全方位的监督和管理，使每一笔资金都能起到最大的使用效益。结合我校实际将支出进行合理化分配，以达到合理高效地运用资金、提升资金的产出效果、节约成本与资源、提高部门的办事效率。在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方面按规定严格执行，合理安排支出，使财政资金发挥出最大的效益。

四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通过前述对我校整体支出情况的分析，反映出目前整体支出主要在预算执行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：

**（一）部分项目完成度有待提升。**

由于疫情冲击影响的客观因素，以及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，主动压缩非重点、刚性支出的主观因素，导致部分预算项目如培训费、出国费预算执行情况不理想，其中培训费实际支付进度为0.% ，出国费实际支付进度为0。我们将在下年加以重视，提前谋划，科学编制项目预算，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精确性。

**（二）部分项目实施与预算执行存在脱节。**

受疫情影响，部分项目启动较晚，实施周期相对较长，导致项目验收晚，预算执行进度偏慢，相对比较集中。我们将在下年予以重视，督促项目实施单位早启动、早实施、早验收，对符合条件的项目按照项目进度支付相关款项。

1. 下一步改进措施

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，拟采取以下改进措施：

强化预算管理，定期开展预算执行分析。通过定期对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进行梳理，及时掌握项目进度，督促项目实施单位早启动、早实施、早验收，对符合条件的项目按照项目进度支付相关款项，将预算资金管理贯穿于项目实施全过程中。对未启动项目及时分析原因，根据资金使用情况调整下年预算安排。